

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以通讯形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应出席会议董事 12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12 人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为支持公司抗击疫情和业务发展，补充日常流动现金的需要，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居然之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居然控股”）拟在获取疫情政策优惠贷款和疫情防控专项债券资金后，向本公司及下属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财务资助，期限以居然控股获批的贷款/债券期限为准，利率以疫情专项优惠贷款利率和债券发行利率为准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进行事前认可并出具了独立董事意见。内容请见同日公司于信息披露指定网站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披露的《关于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、《独立董事关于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》、《独立董事关于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》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关联董事汪林朋、王宁、陈亮回避表决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订〈独立董事津贴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切实激励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参与公司的决策与管理，保证公司独立董事能够更好地开展工作，认真履行各项职责，同意制订《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制度》。内容请见同日公司于信息披露指定网站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披露的《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津贴

制度》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12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针对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及制定《独立董事津贴制度》事项，董事会提请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内容请见同日公司于信息披露指定网站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12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

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3 月 26 日